

**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七届董事会 2023 年度第一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  
**事前认可意见**

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拟于2023年7月10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2023年度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关于分拆所属子公司湖南中联重科智能高空作业机械有限公司重组上市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议案》《关于分拆所属子公司湖南中联重科智能高空作业机械有限公司重组上市方案的议案》《关于<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分拆所属子公司湖南中联重科智能高空作业机械有限公司重组上市的预案（修订稿）>的议案》等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作为独立董事审阅了公司分拆所属子公司湖南中联重科智能高空作业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联高机”）重组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分拆”）相关议案，并发表如下事前认可意见：

本次分拆有利于发挥上市平台优势，提升中联高机融资效率，加大对高空作业机械产品的进一步投入与研发，同时提升高空作业机械板块公司治理水平，促进资本市场对公司不同业务进行合理估值，实现全体股东利益的最大化，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同意将《关于分拆所属子公司湖南中联重科智能高空作业机械有限公司重组上

市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议案》《关于分拆所属子公司湖南中联重科智能高空作业机械有限公司重组上市方案的议案》《关于<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分拆所属子公司湖南中联重科智能高空作业机械有限公司重组上市的预案（修订稿）>的议案》等与本次分拆相关的议案提交至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23年度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关联董事应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

**张成虎**

**黄国滨**

**吴宝海**

**黄璐**

二〇二三年七月十日